责编:钱 虹
制版:高如哈
内蒙古法制报

召开社会治理推进会。

强化街面巡防。

全力打造“石心为民”社会治理品牌

包头市石拐区积极探索构建“1356”工作模式

本报记者●王祯 通讯员●庞燕

近年来,包头市石拐区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牢牢把握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总要求,以倾听民声、了解民情、收集民意、解决民忧、顺畅民心、凝聚民力为目标,探索构建起符合区域特点的“1356”(建实一个组织体系、整合三种治理资源、建强五支治理队伍、提升六个治理能力)工作模式,全力打造“石心为民”社会治理品牌,努力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开展“送学上门”活动。

高位推动
建实一个组织体系

包头市石拐区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成立了由区委书记任组长,区委副书记、区长任第一副组长的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暨平安石拐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平安建设协调机制,积极构建“三级”纵向治理架构,充分发挥区级组织实施、街道苏木镇强基固本、社区村嘎查治理有效的职能作用。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现代化社会治理体系。将市域社会治理纳入“十四五”发展规划;把社会治理成效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内容;出台了《关于加强“为民协商”机制建设推进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此外,成立基层政协工委,就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进行广泛协商;精心打造了“石心实意”政务服务品牌,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政务服务;建立各类服务站点68个,有效发挥群团组织联系群众桥梁纽带作用;在全市率先推行社区代表会议制度,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建立民情恳谈会、民主议政会、政府政情通报会、民主议政会议等制度,拓宽群众参与渠道,最大限度地调动了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互联互动
整合三种治理资源

完善阵地功能。石拐区积极推进以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综治中心三种资源为主,整合村(居)议事会、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退役军人服务站、警务室、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农家书屋以及养老、卫生、妇女服务等各种阵地,实现资源共享、功能互补、力量叠加。

激发场所活力。石拐区不断推进社会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三级治理中心建成率达100%,推动群众接待、矛盾纠纷调处、心理咨询等功能室实体化运行,充分发挥信息综合、指挥调度、联动处置等作用。

提升平台效能。石拐区推出“党建+服务”品牌,倾力打造多元化服务于一体的网上红色家园,建立各类联络服务微信群179个,实现民生信息线上线下同步分享,服务事项同步办理。

多元共治
建强五支治理队伍

激活党员先锋队伍。成立由社区村嘎查党支部、辖区党员组成的“暖心小分队”,聚焦“一老一小”、残疾人、孤寡独居老人等重点群体,为其提供送医送药、代购代办、关爱照料、心理疏导等服务举措,将居民“关键小事”办成“暖心大事”。

充实基层网格队伍。按照“城区一格一专职网格员、农村一村一专职网格员、村民小组一兼职网格员”标准,配齐配强网格员,实现了网格治理“格上有人抓、格内有人管”。

优化人民调解队伍。在街道苏木镇、社区村嘎查全覆盖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交通、物业等新型人民调解委员会8个,企业纠纷调委会1个,打造个人品牌调解室5个,设立诉调、公调等工作室,初步形成了多领域、广覆盖的大调解工作格局。

壮大志愿服务队伍。重新调整了石拐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和专项志愿队伍组成人员,广泛吸纳党员群众志愿者参与社会治理,形成人人争当志愿者,人人参与志愿服务的良好局面。

建好群防群治队伍。构筑由警员引领,网格员配合,义警辅助,辖区党员、机关工作人员、村(居民)代表、司法调解员、治安志愿者等力量参与的“1+1+1+N”群防群治体系,合力开展化解矛盾纠纷、消除治安隐患、开展反诈宣传等工作,有效维护辖区社会安全稳定。

聚焦实效
提升“六个”治理能力

提升防范安全风险抵御能力。石拐区深入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常态化落实舆情的收集分析研判及网上巡查,健全落实依法办理、舆情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机制”,组建政法网军,加大对网络违法犯罪行为的监控力度,网络空间得到持续净化。

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能力。建立健全四个“第一时间”闭环流转机制,认真落实矛盾纠纷“四色预警”机制。整合政法、信访、行政执法、律师等力量,推动社会治理中心实体化建设运行,实现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衔接联动。近年来,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达98.6%,未发生因矛盾纠纷化解不利引发的民转刑案件。

提升社会治安管控能力。积极构建“一体指挥、四网协同、五警联动”的新型警务巡逻防控体系,依法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电信网络诈骗、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等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2022年以来,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同比实现“双下降”。

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严格落实公共安全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全面加强重点物品、重点场所、重点行业、重点时段和新业态新技术新领域等安全监管措施,织密织牢公共安全网。创新实施安全生产“4321”工作法,从一线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从根本上改善习惯性违章,重拳整治“三违”行为,实现了企业安全发展。

提升法治服务能力。强化“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双向衔接,用力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开展“法援惠民生”品牌建设活动,2023年以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68件,解答法律援助咨询200余人次,群众满意率达98%以上。在包头钢铁冶金开发区石拐产业园区分别设立了法官工作站、检企联络站、警企服务站、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全面前移法治服务阵地、贴近服务距离,助推企业发展“加速度”。

提升争先创优工作能力。用抓项目的思路抓社会治理,在打造亮点、创优品牌上下功夫。近年来,组织实施书记镇长有问必答、百事服务团等社会治理项目109个。吉忽伦图苏木、五当召镇“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被评为全市优秀示范点;大发街道被评为“平安内蒙古建设示范街道”;缸房地村、新曙光村、厂汉沟村分别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自治区乡村治理试点示范村”“自治区民主法治示范村”等荣誉称号。

下一步,石拐区将立足区情实际,用新方法、新举措破解社会治理难题,用新成绩、新亮点回应群众期待,以新气象、新作为谱写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石拐的新篇章。

广告发行部电话:(0471)4687563 广告发布登记:内市监广登字[2020]02号 邮编:010010 本报激光照排印刷:呼和浩特日报社印刷厂 本报零售:每份1.8元